

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 網路工程 專長領域應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-附表四)

科目	課名及課號	學分數							
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必修學分 (31)	計算機概論 II CE1002	3 (已列為院訂必選)							
	計算機實習 II CE1004	1(已列為院訂必選)							
	離散數學 CE2003	3(已列為院訂必選)							
	機率/機率/機率與統計 CO3003/EE4020/CE2006	3							
	資料結構 CO2012/CE2002/EE2007	3							
	微算機原理/微算機原理與 實作/組合語言與系統程式 CO3006/EE3046/CE2012	3							
	網路概論/計算機網路 CO3005/CE3007	3							
	作業系統CE3002	3							
	計算機組織/計算機組織/計 算機組織 CO3020/CE3001/EE3035	3							
	信號與系統/訊號與系統 EE3009/CO3004	3							
備註	1.選擇本專長領域者，應修習並通過必修31學分、資通訊與電通訊實驗群組△課程至少6學分、及資電學院開授課程至少21學分。								
	2.資通訊與電通訊實驗群組△課程詳見電機系及通訊系課程列表。								